宋史/卷456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四百五十五 ◄

宋史
卷四百五十六　列傳第二百十五　孝義

► 卷四百五十七

李璘甄婆兒 徐承珪 劉孝忠 呂升王翰 羅居通黃德輿 齊得一 李罕澄 邢神留沈正 許祚 李琳等 胡仲堯弟:仲容 陳兢 洪文撫 易延慶 董道明 郭琮畢贊 顧忻李瓊 朱泰 成象 陳思道 方綱 龐天祐 劉斌 樊景溫榮恕旻 祁暐 何保之 李玭 侯義 王光濟李祚 周善敏 江白 裘承詢孫浦等 常眞子:晏 王洋等 杜誼 姚宗明 鄧中和 毛安輿 李訪 朱壽昌 侯可 申積中 郝戴 支漸 鄧宗古 沈宣 蘇慶文臺亨 仰忻 趙伯深 彭瑜 毛洵李籌 楊芾 楊慶 陳宗 郭義 申世寧 苟與齡 王珠 顏詡 張伯威 蔡定 鄭綺鮑宗巖

冠冕百行莫大於孝，範防百爲莫大於義。先王興孝以教民厚，民用不薄；興義以教民睦，民用不爭。率天下而由孝義，非履信思順之世乎。太祖、太宗以來，子有復父仇而殺人者，壯而釋之；刲股割肝，咸見褒賞；至於數世同居，輒復其家。一百餘年，孝義所感，醴泉、甘露、芝草、異木之瑞，史不絕書，宋之教化有足觀者矣。作《孝義傳》。

李璘

李璘，瀛州河間人。晉開運末，契丹犯邊，有陳友者乘亂殺璘父及家屬三人。乾德初，璘隸殿前散祗候，友爲軍小校，相遇於京師寶積坊北，璘手刃殺友而不遁去，自言復父仇，案鞫得實，太祖壯而釋之。

甄婆兒

雍熙中，又有京兆鄠縣民甄婆兒，母劉與同里人董知政忿競，知政擊殺劉氏。婆兒始十歲，妹方繈褓，託鄰人張氏乳養。婆兒避仇，徙居赦村，後數年稍長大，念母爲知政所殺，又念其妹寄張氏，與兄課兒同詣張氏求見妹，張氏拒之，不得見。婆兒憤怒悲泣，謂兄曰：「我母爲人所殺，妹流寄他姓，大仇不報，何用生爲！」時方寒食，具酒肴詣母墳慟哭，歸取條桑斧置袖中，往見知政。知政方與小兒戲，婆兒出其後，以斧斫其腦殺之。有司以其事上請，太宗嘉其能復母仇，特貸焉。

徐承珪

徐承珪，萊州掖人。幼失父母，與兄弟三人及其族三十口同甘藜藿，衣服相讓，曆四十年不改其操。所居崇善鄉緝俗里，木連理，瓜瓠異蔓同實，州以聞。乾德元年，詔改鄉名義感，累名和順。承珪嘗爲贊皇令。

劉孝忠

劉孝忠，并州太原人。母病經三年，孝忠割股肉、斷左乳以食母；母病心痛劇，孝忠然火掌中，代母受痛。母尋愈。後數歲母死，孝忠傭爲富家奴，得錢以葬。富家知其孝行，養爲己子。後養父兩目失明，孝忠爲舐之，經七日復能視。以親故，事佛謹，嘗於像前割雙股肉，注油創中，然燈一晝夜。劉鈞聞而召見，給以衣服、錢帛、銀鞍勒馬，署宣陵副使。開寶二年，太祖親征太原，召見慰諭。

呂昇

呂昇，萊州人。父權失明，剖腹探肝以救父疾，父復能視而昇不死。

王翰

冀州南宮人王翰，母喪明，翰自抉右目睛補之，母目明如故。淳化中，並下詔賜粟帛。

羅居通

羅居通，益州成都人。母死，廬墓三年，有甘露降墳樹，芝草生其旁。開寶四年，長吏以聞，詔以居通爲延長主簿。

黃德輿

大中祥符初，資州人黃德輿葬父母，負土成墳，甘泉湧其側，降詔旌表。

齊得一

齊得一，密州諸城人。幼嗜學，及長，能讀《五經》，善於教授鄉里。士大夫子弟不遠百里，皆就之肄業焉。晉末，皇甫暉爲密州防禦使，得一父爲客將。及暉叛歸淮南，屢率眾剽劫於故郡，民之牛羊犬豕悉取以犒士卒，得一之家被略殆盡。後王萬敢爲防禦使，性貪暴，執鄉民十八家，責其嘗以牛酒饋賊，盡殺之而取其資產，得一親屬死者十餘人，唯得一與兄脫身獲免。明年詣闕上訴，朝廷遣使按鞫之得實，萬敢削官，判官胡轍坐死。得一乃歸鄉里，布衣蔬食，不樂仕進。開寶中，詔郡國舉廉退孝悌之士，本郡即以得一應詔。至闕，策試中選，授章丘主簿。

李罕澄

李罕澄，冀州阜城人也，七世同居。漢乾祐三年，詔改鄉里名及旌其門閭。太平興國六年，長吏以漢所賜詔書來上，復旌表之。

邢神留

邢神留，深州陸澤人。父超，逋官租，里胥督租，與超鬥，超歐里胥死。神留年十六，詣吏求代父死。州以聞，特詔減死，賜里胥家萬錢爲棺斂具。

沈正

端拱初，泰州海陵人沈正，父爲屯田院衙官，凶暴無賴，使酒毆平人死，正中塗見，父恐慴，述其故，正即號呼褫衣，就毆其屍。巡警者捕送官，獄具，怡然就死，聞者悲之。

許祚

許祚，江州德化人。八世同居，長幼七百八十一口。太平興國七年，旌其門閭。淳化二

年，本州言祚家春夏常乏食，詔歲貸米千斛。

李琳 〈等〉

又有信州李琳十五世同居，貝州田祚、京兆惠從順十世同居，廬州趙廣、順安軍鄭彥圭、信州俞雋八世同居，陝州張文裕六世同居，襄州張巨源、劉芳、潭州瞿景鴻、溫州陳偪、江陵褚彥逢五世同居，徐州彭程四世同居，皆賜詔旌表門閭。巨源素習法律，太平興國五年，賜明法及第。芳，淳化四年來賀壽寧節，賜進士出身。偪，事母至孝，賜其母粟帛。彥逢兄弟五人皆年七十餘，至道元年，轉運使表其事，詔補彥逢教練使。

胡仲堯

胡仲堯，洪州奉新人。累世聚居，至數百口。構學舍於華林山別墅，聚書萬卷，大設廚廩，以延四方遊學之士。南唐李煜時嘗授寺丞。雍熙二年，詔旌其門閭。仲堯詣闕謝恩，賜白金器二百兩。淳化中，州境旱歉，仲堯發廩減市直以振饑民，又以私財造南津橋。太宗嘉之，除本州助教，許每歲以香稻時果貢於內東門。五年，遣弟仲容來賀壽寧節。召見仲容，特授試校書郎，賜袍笏犀帶，又以御書賜之。公卿多賦詩稱美。仲堯稍遷國子監主簿，致仕，卒。

弟 仲容

仲容，字咸和，咸平三年，復至闕貢土物，改大理評事，屢被賜齎。仲容建本縣孔子廟，頗爲宏敞。後遷光祿丞致仕，天禧中，特賜緋魚。卒，年七十九。以弟之子用訥爲後，試校書郎。仲容弟克順，端拱二年進士，至都官員外郎、三司戶部判官。仲容子用之洎從子用莊、用舟，並進士及第。

陳兢

陳兢，江州德安人，陳宜都王叔明之後。叔明五世孫兼，唐右補闕。兼生京，秘書少監、集賢院學士，無子，以從子褒爲嗣，褒至鹽官令。褒生灌，高安丞。灌孫伯宣，避難泉州，與馬總善注司馬遷《史記》行於世；後遊廬山，因居德安，嘗以著作佐郎召，不起，大順初卒。伯宣子崇爲江州長史，益置田園，爲家法戒子孫，擇群從掌其事，建書堂教誨之。僖宗時嘗詔旌其門，南唐又爲立義門，免其徭役。崇子袞，江州司戶。袞子昉，

試奉禮郎。

昉家十三世同居，長幼七百口，不畜僕妾，上下姻睦，人無間言。每食，必群坐廣堂，未成人者別爲一席。有犬百餘，亦置一槽共食，一犬不至，群犬亦皆不食。建書樓於別墅，延四方之士，肄業者多依焉。鄉里率化，爭訟稀少。開寶初，平江南，知州張齊上請仍舊免其徭役，從之。昉弟之子鴻。太平興國七年，江南轉運使張齊賢又奏免雜科。兢即鴻之弟。淳化元年，知州康戩又上言兢家常苦食不足，詔本州每歲貸粟二千石。

後兢死，其從父弟旭每歲止受貸粟之半，云省嗇而食，可以及秋成。屬歲儉穀貴，或勸其全受而糶之，可邀善價，旭曰：「朝廷以旭家群從千口，軫其乏食，貸以公粟，豈可見利忘義，爲罔上之事乎？」至道初，遣內侍裴愈就賜御書，還，言旭家孝友儉讓，近於淳古。太宗嘗對近臣言之，參知政事張洎對曰：「旭宗族千餘口，世守家法，孝謹不衰，閨門之內，肅於公府。」且言及旭受貸事。上以遠民義聚，復能固廉節，爲之歎息。大中祥符四年，以旭爲江州助教。旭卒，弟蘊主家事。天聖元年，又以蘊繼爲助教。蘊卒，弟泰主之。泰弟度，太子中舍致仕。從子延賞、可，並舉進士。延賞職方員外郎。

洪文撫

洪文撫，南康建昌人，本姓犯宣祖偏諱，改焉。曾祖諤，唐虔州司倉參軍，子孫眾多，以孝悌著稱。六世義居，室無異爨。就所居雷湖北創書舍，招來學者。至道中，本軍以聞，遣內侍裴愈齎御書百軸賜其家。文撫遣弟文舉詣闕貢土物爲謝，太宗飛白一軸曰「義居人」以賜之，命文舉爲江州助教。三年八月，又詔表其門閭。自是每歲遣子弟入貢，必厚賜答之。文撫兄子待用，登咸平二年進士第，至都官員外郎。

易延慶

易延慶，字餘慶，筠州上高人。父贇，以勇力仕南唐至雄州刺史。延慶幼聰慧，涉獵經史，尤長聲律，以父蔭爲奉禮郎。顯德四年，周師克淮南，贇歸朝，授道州刺史；延慶亦授大名府兵曹參軍，後爲大理評事，知臨淮縣。乾德末，贇卒，葬臨淮。延慶居喪摧毀，廬於墓側，手植松柏數百本，旦出守墓，夕歸侍母。紫芝生於墓之西北，數年又生玉芝十八莖。本州將表其事，延慶懇辭。或畫其芝來京師，朝士多爲詩賦，稱其孝感。

服闋，延慶以母老稱疾不就官。母卒後，槁殯數年，延慶出爲大理寺丞。嘗司建安市征，

及母葬有期，私歸營葬，掩壙而返。知軍扈繼昇言其擅去職，坐免所居官，復廬墓側數年。母平生嗜栗，延慶樹二栗樹墓側，二樹連理。蘇易簡、朱台符爲贊美之。後知端州，卒。子綸，大中祥符元年，進士及第。

董道明

董道明，蔡州褒信人。母死出葬，道明潛匿墓中，人瘞之，經三日，家人發塚取之，道明無恙，終身廬於墓側。

郭琮

郭琮，台州黃岩人。幼喪父，事母極恭順。娶妻有子，移居母室。凡母之所欲，必親奉之。居常不過中食，絕飲酒茹葷者三十年，以祈母壽。母年百歲，耳目不衰，飲食不減，鄉里異之。至道三年，詔書存恤孝悌，鄉老陳贊率同里四十人狀琮事於轉運使以聞，有詔旌表門閭，除其徭役。明年，母無疾而終。琮哀號幾乎滅性，鄉閭率金帛以助葬。

又有越州應天寺僧者，幼貧無以養母，剃髮乞食以給晨夕。母年一百五歲而終。

畢贊

潭州長沙人畢贊，仕郡爲引贊吏，性至孝，父母皆年八十餘。轉運使表其事，詔贊解職終養。

顧忻

顧忻，泰州泰興人。十歲喪父，以母病，葷辛不入口者十載。雞初鳴，具冠帶率妻子詣母之室，問其所欲，如此五十年，未嘗離母左右。母老，目不能睹物，忻日夜號泣祈天，刺血寫佛經數卷。母目忽明，燭下能縫衽，九十餘無疾而終。

李瓊

又有杭州仁和人李瓊，以鬻繒爲業，事母孝，夜常十餘起省母。母喜食時新，瓊百方求市，得必十倍酬其直。

朱泰

朱泰，湖州武康人。家貧，鬻薪養母，常適數十里外易甘旨以奉母。泰服食粗糲，戒妻子常候母色。一日，雞初鳴入山，及明，憩於山足，遇虎搏攫負之而去。泰已瞑眩，行百餘步，忽稍醒，厲聲曰：「虎爲暴食我，所恨母無託爾！」虎忽棄泰於地，走不顧，如人疾驅狀。泰匍匐而歸。母扶持以泣，泰亦強舉動，不踰月如故。鄉里聞其孝感，率金帛遺之，里人目爲「朱虎殘」。

成象

成象，渠州流江人。以詩書訓授里中，事父母以孝聞。母病，割股肉食之，詔賜束帛醪酒。淳化中，李順盜據郡縣，象父母驚悸而死，燼骨寄浮圖舍，象號泣營葬。賊平，鄉里率錢三百萬贈之。象廬於墓側，以衰服襟袂篩土於墳上，日三斗。每慟，聞者戚愴。未嘗食肉衣帛，或贈之亦不受。虎豹環廬而臥，象無畏色。燕百餘集廬中，禾生墓側吐九穗。服終猶未還家，知禮者爲書以諭之，遂歸教授，遠近目爲「成孝子」。

陳思道

陳思道，江陰人。喪父，事母兄以孝悌聞。鬻醯市側，以給晨夕，買物不酬價，如所索與之。母病，思道衣不解帶者數月，雙目瘡爛，飲食隨母多少。洎母喪，水漿不入口七日。既葬，裒鬻醯之利，得錢十萬，奉其兄。結廬墓側，日夜悲慟，其妻時攜兒女詣之，拒不與見。夏日種瓜，以待過客。晝則白兔馴狎，夜則虎豹環其廬而臥。咸平元年，知軍上其事，詔賜束帛，旌其門。

方綱

方綱，池州青陽人。八世同爨，家屬七百口，居室六百區，每旦鳴鼓會食。嘗出稻五千　　振貸貧民。景德二年，轉運使馮亮以聞，詔旌其門。天禧中，侍御史韓億安撫江南，使還，言綱家稅籍錢四百餘千，米二千五百斛，同居四百年，而本縣科率一無寬假，望蠲其戶雜科，詔從之。

龐天祐

龐天祐，江陵人。以經籍教授里中。父疾，天祐割股肉食之。疾愈，又復病目喪明，天祐號泣祈天舐之。父年八十餘，大中祥符四年卒，天祐負土封墳，結廬其側，晝夜號不絕聲。知府陳堯咨親往致奠，上其事，詔旌表門閭。天祐家無儋石儲，居委巷中，堯咨爲徙里門之右，築闕表之。

劉斌

劉斌，定州人。父加友，端拱中爲從弟志元所殺。斌兄弟皆幼，隨母改適人，母嘗戒之曰：「爾等長，必復父仇。」景德中，斌兄弟挾刀伺志元於道，刺之不殊，即詣吏自陳。州具獄上請，詔志元黥面配隸汝州，釋斌等罪。

樊景溫 榮恕旻

樊景溫，陜州芮城人；榮恕旻，雄州歸信人。兄弟異居積年。大中祥符中，景溫樗樹五枝並爲一，恕旻家榆樹兩本自合，兩家感其異，復義聚，鄉人稱雍睦。

祁暐

祁暐，字坦之，萊州膠水人。淳化三年進士，歷度支員外郎、直集賢院。天禧中，出知濰州，母卒。葬於州城之南。暐既解官，就墳側構小室，號泣守護，蔬食，經六冬，墮足二指。有白烏白兔馴擾墳側，州人異之，以狀聞。有詔旌美，賜帛三十匹、粟三十石，令長吏每月存問。

何保之

何保之，梓州通泉人。業進士，有至行。母卒，負土成墳，廬於其側。日有群烏飛集墳上，哀鳴不去，又嘗有兔馴於坐隅，人稱異焉。大中祥符降詔旌恤。

李玭

李玭，大名宗城人。性篤孝，力耕以事母。母卒，讓田與其弟堅，遂廬於葬所，晝夜號泣，負土築墳高丈餘。又以二代及諸族父母槁葬者盡禮築之，凡三年成六墳，皆丈餘。

不食肉衣帛，不預人事，遑遑然唯恐築之不及，墳成，復留守墳三年。常令兄之子賣藥以自給。年六十餘，足未嘗入縣門。鄉人目爲「李孝子」。天禧中，知府張知白以狀聞，詔賜粟帛，令府縣安存之。里中有母在而析產者聞玭被旌，兄弟慚懼，復相率同居。

侯義

侯義，應天府楚丘人。貧無產，傭田以事母。里人有葬其親而遽返者，義母過其塚，泣謂義曰：「我死，其若是乎！」義乃感激自誓而不欲言，但慰其母曰：「勿悲，義必不爾。」咸平中，母卒，義力自辦葬，不掩墳壙，晝則負土築墳，夜則慟哭柩側。妻子困匱不給，田主曹氏哀憐之，資以餱糧。逾年，墳間瓜異蒂、木連理，又有巨蛇繞其側不暴物，野鴿飛而不去。嘗遇盜劫其衣服，既而知是義物，悉還之。

王光濟

王光濟，廬州人。喪母，因刻像日夕奉事如平生，孝道純篤。咸平二年，本州以孝聞，有詔旌之。

李祚 周善敏

時又有徐州豐人李祚，親喪，廬墓側凡二十七年，家人百計勉諭，不聽。益州雙流人周善敏，喪父，廬於墓側。母病，又割股肉以啖之，遂愈。大中祥符九年，特詔旌表祚，賜善敏粟帛存慰之。

江白

江白，建昌人。景德二年進士。父禹錫，有節義，高年不仕，躬自教授，大中祥符初，獻《東封詩》十五篇，有詔嘉美，賜以粟帛，歲時遣使存問。五年，卒。白自鄞尉罷還，負土營葬，廬於墓側，藜羹芒屨，晝夜號泣，將終制猶然。轉運使以其狀聞，詔賜帛二十匹，粟麥二十石，醪酒十缸。

裘承詢

裘承詢，越州會稽人。居雲門山前，十九世無異爨。子弟習弦誦，鄉里稱其敦睦。州以

聞，詔旌其門閭。

孫浦 〈等〉

咸平後，又有保定軍孫浦、襄州常元紹、蔡州王美、解州董孝章並十世同居；莫州高珪、永定軍朱仁貴、潞州邢濬、相州趙祚八世同居；麟州楊榮、隰州趙友、開封李居正、潁州張可象、衛州張珪、滄州崔諒七世同居；邢州王覺、趙州曹遵六世同居；兗州童升、陳州樊可行、京兆元守全、平定軍段德五世同居；開封張仁遇、亳州王子上、建昌軍瞿肅四世同居。肅家百五十口，長幼孝悌，鄉人化之。又河陰王世及、大名李宗祐、陳州劉閏、宣州汪政、潭州李耕，或聚居至七百口，累數十百年。並所在請加旌表，詔從之，仍蠲其課調。

大中祥符初，東封泰山，判兗州王欽若言曲阜東野宜、乾封竇益合居五六世，有節行。四年，祀汾陰，考制度使馬起言陝州張化基、閻用和、楊忠義聚族累世，孝悌可稱。並即行在所降詔褒美，各優賜粟帛。

常真

常真，陳州項城人。父母死，廬墓終喪，負土成墳，不茹葷血。周廣順中，詔旌其門閭。開寶七年，本州以聞，詔再加旌表。真妻病，子晏割股肉以養母，及死，次子守規徒跣，日一食，廬墓三年。太平興國八年，詔旌表之。

又有齊州王洎、河南李繼成、滄州胡元興，並母死負土成墳，晝夜哭不絕聲。州郡繼以聞，皆降詔旌其門閭，賜以粟帛。

杜誼

杜誼，字漢臣，台州黃岩人。事父母至孝。父剛嚴，誼獨失愛，惴惴不自容，伺顏色而後進。繼喪父母，號慟晝夜不絕，勺水不入口者累日。卜葬，徒跣負土爲墳，往來十餘里，日渡塘澗，泥水沒骭，雖大雨雪未嘗少止。手足皸裂血流，以漆塗之。每覆一畚，必三繞墳號而後去。既葬，遂茇舍墓旁，負土終喪，人往視之，輒遣去。日一飯，不葷。雖虎狼交於墓側，誼泰然無所畏。明年，吳越大水，山皆發洚，推巨石走十數里。台州山最高而水又夜至，旁山之民，居廬、墓田、畜牧漂壞者甚眾，而獨不及誼。邑人狀其

事以聞，詔書嘉奬。

事族父衍甚謹，衍愛之均諸子。以祖垂象蔭入官，至贊善大夫。嘗知永城縣，歲捐奉錢三十萬，以收瘞汴渠之溺死者凡四十餘。又出奉錢率其下新文宣王廟，兩旁爲學舍數十區，旦夕講學於其堂。永城父老稱誼之政爲不可及。

誼生平敦厚，尚信義，有大志，家貧，不恤有無，常推以濟親友。後通判梓州，卒。子揆才十六歲，哭誼墓旁卒。

姚宗明

姚宗明，河中永樂人也。其十世祖棲雲。當唐貞元中，調卒戍邊，棲雲之父語其兄曰：「兄嗣未立，可無往。某幸有子，請代兄行。」 遂戰沒塞上。時棲雲方三歲，其母再嫁，棲雲養於伯母。既長，事伯母如其母，伯母亡，棲雲葬之。又招魂葬其父，痛其父死於邊，乃廬於墓次，終身哀慕不衰。縣令蘇轍以俸錢買地，開阡刻石表之。河中尹渾瑊上其事，詔加優賜，表其門，名其鄉曰孝悌，社曰節義，裏曰敬愛。

棲雲生嶽，嶽生君儒，君儒生師正。自嶽至師正，四世廬墓。五世孫曰厚，六世曰雅，七世曰文，八世曰敬真，九世曰直，十世曰宗明。當慶曆初，有司以姚氏十世同居聞於朝，仁宗詔復其家。十一世孫用和，十二世孫士明，十三世孫德。自宗明至德又三世，自慶曆以後又五十餘年，而其家孝睦不替。

姚氏世爲農，無爲學者。家不甚富，有田數十頃，聚族百餘人。子孫躬事農桑，僅給衣食，曆三百餘年無異辭者。經唐末、五代，兵戈亂離，而子孫保守墳墓，骨肉不相離散，求之天下，未或有焉。

鄧中和

鄧中和，字祖德，開封長垣人。舉《三禮》。景祐、慶曆間喪親，廬墓終其喪，定省往來如事生者二十年，負土累墳高三丈。

毛安輿

毛安輿，嘉州洪雅人。年九歲父死，負土爲墳，廬於其側三年。知益州張方平聞之，遣以酒餼，狀其事以聞。

李訪

李訪，韶州人，業進士。廬父母墓，有虎暴傷旁人而不近訪，又有白烏集墓上。

朱壽昌

朱壽昌，字康叔，揚州天長人。以父巽蔭守將作監主簿，累調州縣，通判陝州、荊南，權知岳州。州濱重湖，多水盜。壽昌籍民船，刻著名氏，使相伺察，出入必以告。盜發，驗船所向窮討之，盜爲少弭，旁郡取以爲法。

富弼、韓琦爲相，遣使四出寬恤民力，擇壽昌使湖南。或言邵州可置冶采金者，有詔興作。壽昌言州近蠻，金冶若大發，蠻必爭，自此邊境恐多事，且廢良田數百頃，非敦本抑末之道也。詔亟罷之。

知閬州，大姓雍子良屢殺人，挾財與勢得不死。至是，又殺人而賂其里民出就吏。獄具，壽昌覺其姦，引囚詰之曰：「吾聞子良與汝錢十萬，許納汝女爲婦，且婿汝子，故汝代其命，有之乎？」囚色動，則又撾之曰：「汝且死，書券抑汝女爲婢，指錢爲顧直，又不婿汝子，將奈何？」囚悟，泣涕覆面，曰：「囚幾誤死。」以實對。立取子良正諸法。郡稱爲神，蜀人至今傳之。

知廣德軍。壽昌母劉氏，巽妾也。巽守京兆，劉氏方娠而出。壽昌生數歲始歸父家，母子不相聞五十年。行四方求之不置，飲食罕御酒肉，言輒流涕。用浮屠法灼背燒頂，刺血書佛經，力所可致，無不爲者。熙寧初，與家人辭訣，棄官入秦，曰：「不見母，吾不反矣。」遂得之於同州。劉時年七十餘矣，嫁党氏有數子，悉迎以歸。京兆錢明逸以其事聞，詔還就官，由是以孝聞天下。自王安石、蘇頌、蘇軾以下，士大夫爭爲詩美之。壽昌以養母故，求通判河中府。數歲母卒，壽昌居喪幾喪明。既葬，有白烏集墓上。拊同母弟妹益篤。

又知鄂州，提舉崇禧觀，累官司農少卿，易朝議大夫，遷中散大夫，卒，年七十。壽昌勇於義，周人之急無所愛，嫁兄弟兩孤女，葬其不能葬者十餘喪，天性如此。

侯可

侯可，字無可，華州華陰人。少倜儻不羈，以氣節自許。既壯，盡易前好，篤誌爲學。隨計入京，里中醵金贐行。比還，悉散其餘與同舉者，曰：「 此金，鄉里所以資應詔者也，不可以爲他利。」且行，聞鄉人病，念曰：「吾歸，則彼死矣！」遂留不去。病者愈，輟己馬載之，徒步而歸。

孫沔征儂侅，請參軍事，奏功得官，知巴州化城縣。巴俗尚鬼而廢醫，唯巫言是用。娶婦必責財，貧人女至老不得嫁。可爲約束，立制度，違者有罪，幾變其習。再調華原主簿。富人有不占田籍而質人田券至萬畝，歲責其租。可晨馳至富家，發櫝出券歸其主。郡吏趙至誠貪狡凶橫，持守以下短長，前後莫能去。可暴其罪，荷校置獄，言於大府誅之，聞者快服。

簽書儀州判官。西夏寇邊，使者使可按視，即以數十騎涉夏境，猝與之遇，亟分其騎爲三四，令之曰：「建爾旗幟，旋山徐行。」夏人循環間見，疑以爲誘騎不敢擊。韓琦鎮長安，薦知涇陽縣。說渭源羌酋輸地八千頃，因城熟羊以撫之。琦上其功。又議復鄭白渠，得召對，旋以微罪罷。官至殿中丞，卒於家，年七十二。

可輕財樂義，急人之急，憂人之憂。與田顏爲友。顏病重，千里求醫，未歸而顏死，目不瞑。人曰：「其待侯君乎？」且斂而可至，拊之乃瞑。顏無子，不克葬，可辛勤百營，鬻衣相役，卒葬之。方天寒，單衣以居，有饋白金者，顧顏之妹處室，舉以佐其奩具。一日自遠歸，家以窶告，適友人郭行扣門曰：「吾父病，醫邀錢百千，賣吾廬而不售。」可惻然，計橐中裝略當其數，盡與之。關中稱其賢。

申積中

申積中，成都人。繈褓中，楊繪從其父起求之爲子。及長，知非楊氏而絕口不言。年十九，登進士第。事所養父母，盡孝終身。有二弟一妹，爲畢婚娶，始歸本族，復爲申氏，蜀人以純孝歸之。政和六年，以奉議郎通判德順軍。翰林學士許光凝嘗守成都，得其事薦諸朝，召赴京師，擢提舉永興軍學事，道卒。光凝復與宣和殿學士薛嗣昌、中書舍人宇文黃中表其操行，詔予一子官。

初，光凝所同薦者三人：其一河陽故大理丞陳芳，一門十四世，同居三百年；一鄧州王襄，經術登科，年未六十，請老，事嬸嫂如母，養孤甥如子，教誨後進，周恤鄉里貧民，以學行稱。乞加奬異。詔表芳門閭，賜襄號「處士」。

郝戴

郝戴，字伯牙，石州定胡人。家貧，竭力營養。或憐傷之，貸以錢數百萬，使取息自贍，戴重謝，留錢五六年不用，復返之。舉進士，調宛丘尉、舞陽主簿、通山令。時年未五十，以父樵老不第，上書請致仕，爲父求官。執政諭使赴官而後請，曰：「如是，則可升朝籍，遇恩及親矣。」於是留妻子於家，獨奉父行，逾歲竟謝事。上官以其治縣有績，惜其去，固留之；耆老拜庭遮道，皆不能止。得太子中允以歸，未至鄉里而樵卒。自畚土造塚，人有助之者，使置土塚上，去則隨撤之。服除，州以狀聞，詔賜粟帛。

治平末，以翰林學士呂公著薦，起爲奉寧軍推官，涇原經略使亦奏辟幕府。戴曰：「向所以未老致仕，欲官及親也。既不能及，尚庶幾以恩得贈，今則無及矣！」姻族語其妻聶氏，使勸戴仕，曰：「吾不德，無以助君子，矧敢強其所不欲以累其高哉。」聶事舅姑亦以孝義著。戴忠信自將，篤行苦節，不仕而卒。司馬光爲銘其墓。

支漸

支漸，資州資陽人。年七十，持母喪，既葬，廬墓側，負土成墳，蓬首垢麵，三時號泣，哀毀瘠甚。白蛇狸兔擾其旁，白雀白烏日集於壟木，五色雀至萬餘，回翔悲鳴若助哀者。鄉人句文鼎自娶婦即與父母離居，睹漸至行，深自悔責，號慟而歸，孝養盡誌。鄉閭觀感而化者甚眾。

鄧宗古

鄧宗古，簡州陽安人。父死，自培土爲墳，廬其側，晨夕號慟，甘露降於墓木。里中號爲鄧孝子。

沈宣

沈宣，汝州梁人。母亡，既葬，不塞墓門三十有六月，晝負土，夜拊棺而臥，爲墳廣百

尺。妻高氏亦有孝行。漸以下三人，元豐中，皆褒賜粟帛。

蘇慶文 台亨

蘇慶文、台亨，皆夏縣人。慶文事父母以孝聞。母少寡，慶文懼其妻不能敬事，每戒之曰：「汝事吾母，少不謹必逐汝。」妻奉教，母得安其室終身。

亨工畫，元豐中，朝廷修景靈宮，調天下畫工詣京師，選試其優者待詔翰林，畀以官祿，亨名第一。以父老固辭歸養，閭里賢之。

仰忻

仰忻，字天貺，溫州永嘉人。力學，以篤行稱。年五十餘，執母喪盡孝禮。躬自負土，廬於墓側，有慈烏白竹之瑞。紹聖中，郡守楊蟠表其裏「孝廉坊」。大觀二年，以行取士，郡以忻應詔。未幾卒，特贈將仕郎。

趙伯深

趙伯深，字逢原。父子佪，宣和間爲棣州兵官屬。會兵動燕雲，子佪被檄往塞上。伯深時尚幼，與其母張留居棣州。既而金人渡河，伯深母子相失。子佪亦隔絕，建炎二年，始得南歸。子佪卒，伯深訪尋其母二十餘年。一旦聞在滬南，伯深徒步入蜀，間關累年。紹興二十一年，乃得其母，相持號泣，哀感行路。曾慥在夔州，賦詩以美其孝。

彭瑜

彭瑜，字君玉，吉之安福人。熙寧間失其母，瑜朝夕焚香祈天，願知母所在，如是十餘年。俄有人言母爲泰和倪氏婦，瑜竟迎以歸。

毛洵

毛洵，字子仁，吉州吉水人。天聖二年進士，又中拔萃科。性至孝，凡守四官，再以親疾解任，執藥調膳，嘗而後進，三月不之寢室。父應佺通判太平州，卒官，母高繼卒於池陽舟次。持鍤荷土以爲墳，手胝麵黔，親友不能識，廬於墓凡二十一月，朝夕哭踴，

食裁脫粟。諸生請問經義，對之流涕，未嘗言文。抱疾歸，數日而卒。郡以孝聞，賜其家帛五十匹、米五十斛。兄溥，字文祖，亦以哀毀卒於舟中。

李籌

李籌者，洵同縣人，字彥良。與弟衡字平國生同乳，二歲喪母，十歲喪父，兄弟每以不逮事親爲恨。政和中，改葬其母於楊山，負土成墳，廬於墓左。未幾，廬所產木一本兩幹，高丈許復合於一，至其末乃分兩幹五枝，鄉人以爲瑞。

楊芾

有楊芾者，亦同縣人，字文卿，性至孝，歸必市酒肉以奉二親，未嘗及妻子。紹興五年大饑，爲親負米百里外，遇盜奪之不與，盜欲兵之，芾慟哭曰：「吾爲親負米，不食三日矣。幸哀我。」盜義而釋之。

楊慶

楊慶，鄞人。父病，貧不能召醫，乃刲股肉啖之，良已。其後母病不能食，慶取右乳焚之，以灰和藥進焉，入口遂差，久之乳復生。宣和三年，守樓異名其坊曰「崇孝」。紹興七年，守仇悆爲之請。十二年，詔表其門，復之。悆曰：「韓退之作《鄠人對》，以毀傷支體爲害義。而匹夫單人，身膏草莽，軌訓之理未宏，汲引之徒多闕，而乃行成於內，情發自天。使稍知詩書禮義之說，推其所存，出身事主，臨難伏節死義，豈減介之推、安金藏哉！」

陳宗

陳宗，永嘉人。年十六，母蔡病篤，刲股爲餌，病愈。已而復病不救，宗一慟而絕。郡守陸德輿云：「陳宗自毀其體，哀慟傷生，雖非孝道之正，而能爲人所難爲之事，亦天性之至。」官爲合葬，榜曰「陳孝子墓」。

郭義

郭義，興化軍人。早遊太學，以操尚稱。年四十餘，客錢塘，聞母喪，徒跣奔喪，每一

慟輒嘔血。家貧甚，故人有所饋，不受。聚土爲墳，手蒔鬆竹，而廬於其旁。甘露降於墓上，烏鵲馴集。郡上其事，詔旌表其閭，於所居前安綽楔，左右建土台，高一丈二尺，方正，下廣上狹，飾白，間以赤，仍植所宜木。

申世寧

申世寧，信州鉛山人。紹興六年，潘達兵襲鉛山，父愈年七十，未及出戶遇賊，賊意其有藏金，欲殺之。世寧年未冠，亟引頸願代父死，賊感其孝，兩全之。

苟與齡

苟與齡，字壽隆，滁州來安人。誌尚高潔，事其親，生養死葬，力竭而禮盡，鄉黨稱之。母歿，廬墓側，有芝十九莖生於墓亭。郡縣以事聞，旌其門。

王珠

王珠，字仲淵，吉州龍泉人，以孝謹聞。建炎間，居父憂，芝數本生墓側，倒植竹以爲栿，復生柯葉。紹興間，再罹母喪，復有雙竹靈芝之祥。

顏詡

顏詡，唐太師真卿之後。真卿嘗謫廬陵，故詡爲吉州永新人。詡少孤，兄弟數人，事繼母以孝聞。一門千指，家法嚴肅，男女異序，少長輯睦，匜架無主，廚饌不異。義居數十年，終日怡愉，家人不見其喜慍。年七十餘卒。

張伯威

張伯威，大安軍人。武翼大夫、御前前軍正將祥之子。紹熙元年，武舉進士。調神泉尉。大母黃，年九十八，不忍之官。黃得血痢疾瀕殆，伯威剔左臂肉食之，遂愈。繼母楊因姑病篤，驚而成疾，伯威復剔臂肉作粥以進，其疾亦愈。伯威妹嫁崔均，其姑王疾，妹亦剔左臂肉作粥以進，達旦即愈。知大安軍羅植即伯威所居立純孝坊，崔均所居立孝婦坊。事聞，詔伯威與升擢，倍賜其妹束帛。

蔡定

蔡定，字元應，越州會稽人。家世微且貧。父革，依郡獄吏傭書以生，資定使學，遊鄉校，稍稍有稱。郡獄吏一日坐舞文法被係，革以詿誤，年七十餘矣，法當免係。鞫胥任澤削其籍年而入之，罪且與獄吏等。案具，府奏上之。方待命於朝，故俱久囚，而革不得獨決。定切痛念父當耆年，以非辜墮圄狴，誓將身贖。數詣府號訴，請代坐獄，弗許；請效命於戎行，弗許；請隸五符爲兵，又弗許。定知父終不可贖也，仰而呼曰：「天乎！將使定坐視父纏徽纆乎！父老耄，不應連係；傭書，罪不應與獄吏等。理明矣，而無所雲訴。父老而刑，定之生其何益乎？定圖死矣，庶有司哀憐而釋父，則雖死無憾矣！」於是預爲誌銘其墓，又爲狀若詣府者結置袂間，皆敘陳致死之由，冀其父之必免也。以建炎元年十二月甲申，自赴河死。府帥聞之，驚曰「真孝」，立命出革，厚爲定具棺斂事，而撫周其家。

鄭綺

鄭綺，婺州浦江人。善讀書，通《春秋穀梁》學。以肅睦治家，九世不異爨。四世孫德珪、德璋，孝友天至，晝則聯几案，夜則同衾寢。德璋素剛直，與物多迕，宋亡，仇家遂陷以死罪，當會逮揚州。德珪哀弟之見誣，乃陽謂曰：「彼欲害吾也，何預爾事？我往則奸狀白，爾去得不死乎！」即治行。德璋追至諸暨道中，兄弟相持頓足哭，爭欲就死。德珪默計沮其行，遂紿以無往，夜將半，從間道逸去。德璋復追至廣陵，德珪已斃於獄。德璋聞之，慟絕者數四，負骨歸葬。廬墓再期，每一悲號，烏鳥皆翔集不食。德珪之子文嗣，幼病僂，德璋鞠之如己子。

鮑宗岩

有鮑宗岩者，字傅叔，徽州歙人。子壽孫字子壽。宋末，盜起里中。宗岩避地山谷間，爲賊所得，縛宗岩樹上，將殺之。壽孫拜前願代父死，宗岩曰：「吾老矣，僅一子奉先祀，豈可殺之？吾願自死。」盜兩釋之。

此元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